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3-28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长乐中路 35 号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679,3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703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崔东旭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通讯方式参会视为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通讯方式参会视为出席）；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出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孙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679,3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选举孙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96,8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陕西岚光律师事务所

律师：汪艳萍、王天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光电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参会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光电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